太上感應篇精華節錄(四十二)—是非不當 向背乖宜 (第四十二集) 1999/10/9 新加坡淨宗 學會(節錄自太上感應篇19-012-0107集) 檔名:29-51 2-0042

一切眾生無論是過著什麼樣的生活方式,從事哪一種行業,都不免造作惡業。正如《地藏經》上所說的,「閻浮提眾生,起心動念,無不是罪」,這個話說得一點都不過分,即使在今天出家修行的人,還是不免造作罪業。我們從《彌勒菩薩所問經》裡面讀到的,這一部經裡面所說的,全是講的末法時期出家人所造的罪業,菩薩慈悲特別為我們提出,每一條業報都是在阿鼻地獄,所以諺語常講,「地獄門前僧道多」,都是講的實話。我們出家,糊裡糊塗出家了,不曉得這一種身分最容易造作罪業了,而且受的果報比任何一個行業都嚴重,事先沒有搞清楚、沒有搞明白。既然出家之後,遇的緣不殊勝,沒有能夠正確了解佛法,不知道佛是什麼?佛弟子是什麼?究竟要怎樣修學才如法?如法是無量功德,果報也是無比的殊勝,可是不如理不如法,那個得罪也很重。出家修行人尚且如此,何況世間人?何況從事世間種種行業?世法裡面的行業,行善容易,造惡也容易,無過於從政。

古聖先賢,無論是世法佛法的教學,首先就是教我們有能力辨別什麼是真的,什麼是假的;什麼是邪,什麼是正;什麼是是,什麼是非;什麼是善,什麼是惡;甚至於什麼是利,什麼是害,如果對於這些沒有能力辨別,那就是愚痴到極處了。古人常講人與禽獸、畜生不同的地方,人有智慧能夠辨別這些,畜生不能辨別。

佛菩薩就是社會大眾最好的榜樣,經上常講天人師範,人間天上的表率;師是表率,範是模範。我們學佛,做佛的弟子,自己冷

靜想想,我們的思想、見解、行為,能不能做為社會大眾的模範? 社會大眾都像我這樣學習,行不行?我們要常常這樣的反省檢點, 才算是一個學佛的學生,佛的弟子。如果我的想法、看法、說法、 作法,對社會大眾有危害,就趕緊把它改正過來。我的思想行為對 社會大眾有利益,我就應當努力去做。佛教給我們一個根本理念, 就是決定不能為自己,佛給我們說,自私自利是眾惡的根源。如果 為自己想,這就叫凡夫。一切不為自己想,為眾生想,為社會想, 這個人就是佛菩薩。社會的利益是自家的利益,大眾的利益是自己 的利益,一切為眾生,一切為社會,這是佛菩薩。佛菩薩跟凡夫差 別就在此地。